

珠海市工程系列人工智能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珠智能中评会〔2026〕3号

关于2025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人工智能专业中级、初级职称评审拟通过人员名单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及配套规定的通知》（粤人社规〔2020〕33号）有关公示条款规定，经珠海市工程系列人工智能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对以下评审拟通过人员进行公示（附件1、附件2）。公示时间从2026年7月10日至2026年7月16日，共5个工作日。

请公示人员所在单位填写《单位公示表》（附件3），盖上单位公章后张贴于单位公告栏等显著位置，做好公示意见的收集、整理和核实工作。待公示结束后，于2026年7月21日17:00前，将填写的《公示情况反馈表》（附件4）PDF扫描件报送至评委会邮箱：rgzn@zhzsia.org.cn，邮件标题及附件名称统一格式为“公示编号+姓名+职称取得方式（评审或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若对公示人员取得职称有异议的，请书面向珠海市工程系列人工智能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反映，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反映情况的书面材料要签署真实姓名，凡不签署真实姓名、不提供具体事实材料的以及在公示时间截止后（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反映的，一律不予受理。

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张工；邮箱：rgzn@zhzsia.org.cn；
联系电话：0756-3391863；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1号
南方软件园D区D2-218；邮政编码：519015。

附件：

1. 2025 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人工智能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职称评审拟通过人员名单
2. 2025 年度珠海市工程系列人工智能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初次职称考核认定拟通过人员名单
3. 单位公示表
4. 公示情况反馈表

珠海市工程系列人工智能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